证券代码：688253　　证券简称：英诺特　　公告编号：2025-005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2,133.85	47,801.81	29.98
营业利润	27,430.25	20,005.09	37.12
利润总额	27,473.85	19,836.17	38.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569.27	17,394.81	4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92.71	14,704.77	47.52
基本每股收益（元）	1.81	1.28	4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7%	9.87%	增长2.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1,697.74	206,565.52	7.3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99,578.45	184,200.85	8.35
股本	13,645.82	13,606.08	0.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4.75	13.54	8.94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注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说明

1.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2,133.85万元，同比增长29.9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569.27万元，同比增长41.24%。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21,697.74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7.3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99,578.45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8.35%。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说明

受益于国家分级诊疗体系不断推进、多项呼吸道相关临床实践指南及专家共识发布、患者早诊早治的就诊意识提升等多方面因素，公司所在的呼吸道检测领域行业景气度较高，随着公司进一步拓展等级医院市场、基层医疗市场以及居家检测市场，公司2024年年度市场开拓保持较好态势。2024年第四季度公司营业收入环比持平，净利润环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一方面，2024年第四季度呼吸道病原体流行情况与2023年同期有所差异，以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病毒病预防控制所定期披露的流感周报数据为例，2024年冬季流感流行情况整体晚于2023年同期，导致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增速低于全年增速。

另一方面，为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夯实长期发展基础，公司于2024年第四季度基于战略规划目标加大了投资力度，费用化支出增加，主要投向以下方向：其一，深化渠道网络建设，加速下沉市场布局，完善终端服务体系，为业务规模持续扩张提供支撑；其二，推进国际化战略落地，重点投入海外市场准入认证及创新产品临床研究，积极引进全球创新产品，加速全球化业务突破；其三，加码数字化与智能化升级，持续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及管理系统，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风控能力。上述投入系公司围绕主业开展的主动性战略部署，旨在强化产业链协同能力、拓展增量市场空间、提高运营效率，为未来业绩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2024年度，公司营业利润比上年度增长37.12%，利润总额比上年度增长38.5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度增长41.2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度增长47.52%，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度增长41.41%，主要原因为同“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说明”。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公司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初步沟通，但未经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定，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字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北京英诺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3,359.14	23,629.08	-1.14
营业利润	-29,335.68	-22,651.84	-29.51
利润总额	-29,329.07	-22,660.63	-2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20.28	-20,325.67	-3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44.28	-22,673.21	-25.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2.7032	-1.9255	-4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5	-7.87	减少4.3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9,611.64	257,219.02	-1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6,264.56	245,502.16	-11.91
股本	10,574.79	10,574.79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65	23.42	-11.83

注：①本报告期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②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③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359.1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9.94万元，同比下降1.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320.28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7,994.61万元，同比下降39.33%；公司基本每股收益-2.703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0.7777元，同比下降40.39%。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29,611.6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7,607.38万元，同比下降10.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16,264.56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29,237.60万元，同比下降11.91%；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0.6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77元，同比下降11.83%。

（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持续的研发投入

2024年，公司持续进行技术积累、产品迭代和业务布局，紧跟行业无人化、智能化发展趋势，重点加大AI、云计算、虚拟现实、智能决策、芯片等领域前沿技术研发投入。在智能无人装备领域，公司深度参与的项目取得阶段性突破；自主研发的新一代智能无线电基带处理芯片顺利完成试产流片，正在继续推进芯片功能、性能的全面测试；射频收发芯片已完成前端设计，全面进入后端设计，已进行MPW流片测试，阶段性验证结果符合设计预期。这些突破显著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与市场竞争力，但持续的研发投入也导致当期费用大幅增加，对短期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压力。

（2）资产减值的影响

公司结合经营管理情况、市场变化等因素综合考虑，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货及公司商誉等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同时，虽然2024年公司继续加强落实催收工作，但因下游客户回款周期较长且回款以票据为主，公司仍计提了部分信用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对公司本期的利润相关指标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及最终客户采购计划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收入回暖不及预期，并且公司研发投入仍保持着较高水平；同时，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适当的资产减值准备；此外，受利率下降影响，公司2024年利息收入同比减少，导致公司预计2024年度利润亏损。目前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在手订单稳定（持有尚未交付的在手订单及备产通知约3.35亿元），现金流充足，生产经营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三）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9.33%，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40.39%，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加码，因智能无人产品进入关键研发阶段及芯片项目处于流片、测试攻坚期，导致研发费用同比大幅增长；二是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针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进一步增加了当期损益，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亏损增加。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已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沟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07　　证券简称：安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5,181.69	70,078.59	-6.99
营业利润	-20,552.50	-19,735.91	不适用
利润总额	-20,545.85	-19,718.7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45.85	-19,718.7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68.17	-22,666.7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126	-0.492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5	-12.93	减少2.5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8,859.97	162,992.37	-14.8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1,521.55	144,526.61	-15.92
股本	40,084.94	40,084.94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03	3.61	-16.07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3.上述主要数据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181.69万元，同比减少6.9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545.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4,068.1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38,859.97万元，较期初减少14.8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21,521.55万元，较期初减少15.92%。

报告期内，主要受到部分终端行业客户去库存周期尚未结束、下游市场各行业需求复苏进程不一等因素的影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公司为了进一步加强及巩固自身核心竞争力，丰富公司产品系列以覆盖更多的下游应用领域，公司持续投入产品研发与团队建设，在报告期内依然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导致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仍为负值。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6.99%，由于部分终端行业客户去库存周期仍未结束、下游市场各行业需求复苏进程不一等因素，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主要由于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均同比略有减少。

三、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5-00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7，由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维航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出售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7,500万元-15,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32.6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4,242,687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7678%
实际回购金额	92,955,438.2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5.17元/股-31.72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用于出售，回购价格不超过32.7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出售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6）。

根据《回购报告书》，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32.7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32.63元/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7月24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3月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55,965股，占公司总股本240,000,000股的比例为0.023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1.90元/股，最低价为21.7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3,899.4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2024年5月25日，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出售的回购用途实施期限届满，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74,214股，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出售，占公司总股本240,000,000股的比例为0.94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3.91元/股，最低价为17.0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913,595.5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暨部分回购用途实施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242,687股，占公司总股本240,000,000股的比例为1.767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1.72元/股，最低价为15.1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955,438.2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五）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2月27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11）。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述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40,000,000	100.00	240,000,000	1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4,242,687	1.77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4,242,687	1.77
股份总数	240,000,000	100.00	240,000,000	100.00

注1：本次回购前股本数据为截至2024年2月27日数据；

注2：公司部分首发限售股份及部分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数量共计107,717,228股，已于2024年8月26日起上市流通；

注3：公司股东金立洵所持有首发限售股份，数量共计2,062,260股，已于2025年2月13日起上市流通。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4,242,687股，其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出售的回购股份数为2,274,214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数为1,968,473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出售的股份将在此部分用途实施期限届满12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届满后3年内完成出售。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的股份将在本公告披露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

上述回购股份在使用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且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若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使用完毕，董事会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被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8/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2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517.5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6%
实际回购金额	15,001.9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5.29元/股-33.31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2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9月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9月3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2025年2月25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51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回购最高价格33.31元/股，回购最低价格25.29元/股，回购均价28.99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5,001.9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23,828,420	100	923,828,42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858,043（注1）	0.31	8,033,043	0.87
股份总数	923,828,420	100	923,828,420	100

注1：2023年2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司2022年回购计划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合计2,858,043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517.5万股，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进行转让，则未转让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26　　证券简称：科前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5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度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47,865,856.13	1,064,074,588.89	-10.92
营业利润	427,449,875.33	459,131,690.91	-6.90
利润总额	427,255,072.81	457,580,664.50	-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5,075,245.48	395,934,947.68	-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703,879.90	370,515,885.08	-16.6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0	0.85	-5.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6	10.75	减少1.0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486,418,376.47	4,671,249,471.01	-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33,696,067.73	3,835,627,197.55	2.56
股本	466,128,056.00	466,168,016.00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44	8.23	2.55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8亿元，较上年减少10.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5亿元，较上年减少5.27%。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额为44.86亿元，较年初减少3.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9.34亿元，较年初增长2.56%。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2024年末，全国生猪存栏42,743万头，比上年末减少679万头，同比下降1.6%。报告期内，随着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部分同质化程度高的产品竞争激烈，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有所下降。面对竞争日益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加快新产品研发进展，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无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指标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5-003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根据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购江苏中新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医药”）100%股权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对赌条款的约定，中新医药原股东南京康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康竹”）取得其持有中新医药30%股权的首笔股权转让款扣除应缴纳税费后的剩余资金，即34,229,986.06元，拟自2025年2月24日起30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截至2025年2月26日，南京康竹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股份2,478,700股（含2025年2月24日首次增持的18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4%，累计增持金额34,228,626.33元，较拟增持金额34,229,986.06元剩余1,359.73元，剩余金额不足以购买一手，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025年2月2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南京康竹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南京康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缘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康仁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担任南京康竹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增持股东南京康竹为公司控股股东康缘集团之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南京康竹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康缘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银叶投资有限公司—银叶攻玉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叶攻玉10号基金”）、肖伟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5,121,8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02%。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收购中新医药100%股权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对赌条款的约定，南京康竹取得其持有中新医药30%股权的首笔股权转让款扣除应缴纳税费后的剩余资金，即34,229,986.06元，拟自2025年2月24日起30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南京康竹此次增持公司股份，系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将自身利益与中新医药研发管线药品的上市进程深度绑定，激励核心团队积极推进药品研发与上市工作，与公司共享未来收益，共担未来风险，进一步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2025年2月26日，南京康竹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股份2,478,700股（含2025年2月24日首次增持的18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4%，累计增持金额34,228,626.33元，较拟增持金额34,229,986.06元剩余1,359.73元，剩余金额不足以购买一手，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康缘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前持股数量及比例		增持后持股数量及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康缘集团	176,173,467	30.94	176,173,467	30.94
银叶攻玉10号基金	11,945,196	2.10	11,945,196	2.10
肖伟先生	17,003,232	2.99	17,003,232	2.99
南京康竹			2,478,700	0.44
合计	205,121,895	36.02	207,600,595	36.46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过程及结果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增持的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行为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增持已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依法免于发出要约。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2.实施本次增持计划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416　　证券简称：恒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72,290,141.86	305,838,597.59	21.73
营业利润	-163,586,767.39	-176,956,421.70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62,165,041.85	-170,455,344.5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078,217.29	-172,639,293.63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330,744.84	-191,629,853.2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1.96	-2.0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5	-10.72	减少0.4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81,264,219.54	1,657,008,240.42	-10.6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362,582,732.04	1,528,707,599.61	-10.87
股本	82,637,279.00	82,637,279.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6.57	18.50	-10.43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注2：以上增减变动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的。

注3：上表中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股数为总股本扣除报告期内回购股份的加权平均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中期末普通股股数为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数。

注4：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7,229.01万元，同比增长21.73%，实现利润总额-16,216.5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207.82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933.07万元。

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以保持市场占有率为策略，加大销售力度，相较于去年同期产品出货量增加，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但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竞争仍然激烈，主营产品全年综合销售价格和综合毛利率较去年同比略有下滑。

2.报告期内，公司扩大销售团队，积极巩固原有市场份额，拓展新的产品市场。同时公司扩大研发团队、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产品迭代，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和新产品研发，公司期间费用率仍处在较高水平。

3.报告期内，公司加大销售力度，致力于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加速库存去化，期末存货金额下降，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同比减少，但公司存货周转率仍然处于较低水平，基于谨慎原则对存货进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对公司净利润仍有较大影响。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应说明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项目	增减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营业利润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亏损的原因系： 1.公司综合毛利率相较于去年略有下滑，毛利率水平较低； 2.期间费用率较高； 3.存货周转率较低，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多。
利润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73　　证券简称：麦澜德　　公告编号：